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概述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进一步支持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对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充分应对销售备货及原材料采购的需求，更好地提升并表范围内子公司的销售能力和生产能力，公司拟采用连带责任担保方式为公司并表范围内的9家子公司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厦门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晋江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安徽七匹狼服饰有限责任公司、厦门七匹狼服装营销有限公司、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晋江七匹狼服装制造有限公司、晋江七匹狼针纺织品有限公司、上海七匹狼居家用品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最高额担保，拟担保额度为161,500万元人民币。公司可在额度有效期内与授信银行签署最长期限为五年的担保合同。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选择由公司或者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作为担保方进行上述担保。在担保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公司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及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1、基本情况

公司子公司厦门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于2022年10月签署了《最高额质押合同》（编号：592XY202203286631）（以下简称“《最高额质押合同》”），为晋江七匹狼针纺织品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壹亿元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

2、合同主要内容（具体以《最高额质押合同》中双方约定的为准）

（1）用于质押的质物：定期存单（人民币壹亿元）；

（2）质押担保范围：招商银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晋江七匹狼针纺织品有限公司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壹亿元整），以及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延迟履行金、保理费用、追讨债务及实现质权费用和其他相关

费用；

(3) 质押期间：《最高额质押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授信债权诉讼时效届满的期间。

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前后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经审议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发生前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发生后担保余额(注1)	可用担保额度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	80%	81,500	770.23	770.23	76,729.77
	厦门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		4,000.00	4,000.00	
	晋江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		0.00	0.00	
	安徽七匹狼服饰有限责任公司	100%		0.00	0.00	
	厦门七匹狼服装营销有限公司	100%		0.00	0.00	
	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	80%	80,000	7,000.00	7,000.00	62,126.40
	晋江七匹狼服装制造有限公司	82.5%		873.60	873.60	
	晋江七匹狼针纺织品有限公司	80%		0.00	10,000.00	
	上海七匹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80%		0.00	0.00	

注1：本次担保发生后担保余额是假设按照本次签署的《最高额质押合同》中的最高额度进行担保测算，实际担保余额按照担保业务的实际发生情况为准。可用担保额度系经审议的担保额度减去本次担保发生后的余额。

截止本次担保合同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年累计担保发生额为17,461.33万元，占2021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2.91%；实际担保余额为12,643.83万元，占2021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2.11%。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四、备查文件

公司子公司厦门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签署的《最高额质押合同》（编号：592XY202203286631）。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0月21日